华通天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度报告摘要

（上接A135版）

⑵以资产重组为契机，尽快进行股权分置改革，增强流通筹资功能。

⑶整合现有优质资产，继续收缩战线，果断处置不良资产，集中力量加强主营产业。

⑷做实、做强主营产业，夯实企业经营基础，增强企业抗风险能力。

A.继续开发北京丰台园内“总部商务花园”第二期。

B.争取尽快开发福州日化厂土地。

C.扶持现存的四川种业经营公司，将种业做实并争取做大。

D.做好重组方引进的产业。

⑸加强资产统筹，合理使用资金，将资金集中于主业和盈利强的项目。

⑹加强企业品牌和文化建设，振兴“天香”品牌。

董事会认为，在资产重组的基础上，经过努力，公司将有希望能摆脱目前的困境，实现扭亏增盈。

6.1.1 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后，公司可能发生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其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情况

□适用√不适用

6.2 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或分产品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利润率(%)	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增减(%)	主营业务成本比上年增减(%)	主营业务利润率比上年增减(%)
分行业						
畜牧养殖业	30,949,051.76	40,475,520.71	-30.78	-45.67	-23.94	减少467.92个百分点
房地产行业	3,934,235.70	2,476,601.37	37.05			
贸易业	13,525,646.27	14,566,268.45	-7.69	-54.03	-49.61	减少439.96个百分点
农作物	52,933,916.41	43,127,591.31	18.53	-19.63	-13.39	增加74.94个百分点

6.3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增减（％）
华东地区	48,408,933.73	-43.92
西南地区	52,933,916.41	-19.63
合计	101,342,850.14	-33.41

6.4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不适用

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不适用

6.5 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适用√不适用

6.6 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意见＂的说明

√适用□不适用

福建立信闽都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公司2006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非标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对于报告中该审计意见涉及的事项董事会做说明如下：

一、保留意见事项：

1、截止2006年12月31日，天香集团应收款项及预付账款账面余额40550.94万元，已计提坏账准备25870.69万元；

2、2006年3月，天香集团与关联企业上海华育置业有限公司（与天香集团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上海华育置业有限公司将持有厦门天香置业有限公司80%股权转让给天香集团，转让价为4215.08万元，同时天香集团将持有深圳华天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的31.25%股权转让给上海华育置业有限公司，转让价为4953.96万元，支付方式以双方各自应付对方的股权转让款相抵，不足部分738.88万元由上海华育置业有限公司以现金支付；

3、如财务报表附注七、八所述，天香集团存在大量到期债务和对外担保的连带清偿责任；2006年发生亏损38441.55万元，截止2006年12月31日，流动负债总额高于资产总额32728.87万元。

二、对于上述事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意见如下：

1、由于无法获得充分的审计证据，我们难以判断上述大额债权的可收回性以及提取的坏账准备是否充分恰当，该事项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我们难以作出专业判断；同时我们所获得的审计证据也不足以判断上述大额资金往来款项的性质、内容、实际债务人的情况；

2、天香集团在本年度确认了上述两项股权转让，并确认股权转让收益3045.93万元。截止2006年12月31日，深圳华天投资发展有限公司31.25%的股权已过户给上海华育置业有限公司，但天香集团受让的厦门天香置业有限公司80%的股权由于上海华育置业有限公司的贷款逾期被诉讼，其所持有的厦门天香置业有限公司的股权于2006年6月被法院查封，致使该项股权无法办理过户手续，该事项增加了2006年度投资收益3045.93万元；

3、天香集团虽已在财务报表附注十二披露了拟采取的改善措施，但天香集团持续经营能力仍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判断天香集团继续运用持续经营假设所编制的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三、董事会认为，公司部分目前存在的较大额应收款项及预付账款，该债权是否能全部收回确实存在一定风险，我们所做的坏账准备金额是否能抵销上述风险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积极协调上海华育置业发展有限公司解除厦门天香置业股权查封事项，并及时办理该股权变更事宜。

同时，公司将启动与各债权人的债务重组谈判，尽可能争取豁免利益和罚息、贷款延期、涉诉债务庭外和解等优惠条件。公司下一步拟结合长期股权投资及资产处置以及可持续的房地产开发等不同方面，通过分期还款或贷款转贷等方式解决目前困扰公司的债务问题。

6.7 董事会本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经福建立信闽都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截止2006年12月31日，公司实现净利润-384,415,479.85元，加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260,122,714.17元，本次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644,538,194.02元。公司董事会决定：本年度亏损，无利润分配。

公司本报告期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不适用

§7 重要事项

7.1 收购资产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交易对方及被收购或置入资产	购买日	交易价格	自购买日起至报告期末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	是否为关联交易（如是，说明定价原则）	所涉及的资产产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7.2 出售资产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交易对方及被出售或置出资产	出售日	出售价格	本年初起至出售日该出售资产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	出售产生的损益	是否为关联交易（如是，说明定价原则）	所涉及的资产产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7.3 重大担保

√适用□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发生日期	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福建三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020	连带责任担保	2004年10月25日～2005年10月25日	否	否
北京华商通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8,559.59	连带责任担保	2005年8月10日～2006年8月10日	否	是
北京天香园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7,550	连带责任担保	2005年9月28日～2006年9月28日	否	是
上海华育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4,260.72	连带责任担保	2004年8月15日～2005年11月14日	否	是
上海树丰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2,179	连带责任担保	2004年8月25日～2005年8月10日	否	是
成都利创软件有限责任公司		500	连带责任担保	2004年9月6日～2005年9月6日	否	是
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05年6月27日～2005年7月15日	否	否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				35,369.31		
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控股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0		
报告期末对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3,739.08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39,108.39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17.55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22,549.31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39,108.39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61,657.7		

7.4 重大关联交易

7.4.1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不适用

7.4.2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发生额	余额	发生额	余额
国恒传媒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93.36	0	993.36	
上海华育置业有限公司	304.53	-738.89	2,597.89	738.89
北京华商通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1,239.90	0	2,462.40	
上海树丰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679.92	100.00	166.46	-100
合计	2,517.72	-638.89	6,220.11	638.89

其中：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资金的发生额2,517.72万元，余额-638.89万元。

7.4.3 2006年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增资金占用情况

□适用√不适用

截止2006年末，上市公司未完成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清欠工作的，董事会提出的责任追究方案

□适用√不适用

7.5 委托理财

7.6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7.6.1 原非流通股东在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做出的承诺事项及其履行情况

□适用√不适用

报告期末持股5%以上的原非流通股股东持有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数量增减变动情况

□适用√不适用

7.6.2 未股改公司的股改工作时间安排说明

√适用□不适用

根据现状，公司计划结合资产重组进行股改，但公司重组目前仍未确定，因而至今无法披露股改方案，一旦公司重组取得实质性进展，将尽快启动股改程序。

7.7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不适用

1、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虹口支行诉我司借款合同纠纷及担保合同纠纷二案[案号为（2006）沪二中民三（商）初字第16号和（2006）沪二中民三（商）初字第17号]，该诉讼事项我司已在2006年2月15日及4月15日的《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上披露。

（2006）沪二中民三（商）初字第16号一案原告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虹口支行，被告为上海华育发展有限公司（借款人，第一被告）、我司（保证人）、华通国际招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保证人）及北京国恒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保证人）。2005年1月20日，第一被告上海华育发展有限公司向原告借款1000万元，并由我司、华通国际招商集团和北京国恒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借款期限自2005年1月25日至2005年7月24日。因借款期限届满，第一被告尚拖欠原告贷款本金人民币6,957,185.5元，保证人亦未承担保证责任，原告遂向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起诉要求：1、判令第一被告归还贷款本金人民币6,957,185.5元及逾期利息。2、判令保证人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责任。3、诉讼费等均由四被告承担。同时，（2006）沪二中民三（商）初字第16号裁定书裁定冻结四被告存款共计7,013,722.28元或查封四被该相同价值的其他财产权益。该案判决如下：1、第一被告上海华育置业发展有限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偿还原告借款本金人民币6,957,167.72元。2、保证人对第一被告的还款义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在承担了保证责任后有权想第一被告追偿。3、案件受理费和财产保全费共计人民币80,667.22元由四被告承担。

（2006）沪二中民三（商）初字第17号一案原告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虹口支行，被告为我司（借款人、第一被告）、华通国际招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保证人）、深圳华天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保证人）及厦门华通国际招商有限公司（保证人）。2005年7月26日，我司向原告借款4900万元，并由华通国际招商、深圳华天、厦门华通等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借款期限自2005年8月18日至2006年2月13日并约定在2005年10月20日前归还本金500万元，12月25日前归还本金500万元，2006年2月13日前归还3900万元。现因借款人未依约定还款，保证人也未履行保证责任，原告遂向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起诉要求：1、判令第一被告归还贷款本金人民币4850万元及逾期利息。2、判令保证人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责任。3、诉讼费等均由被告承担。同时，（2006）沪二中民三（商）初字第16号裁定书裁定冻结被告存款共计48,701,129.50元或查封被告相同价值的其他财产权益。该案判决如下：1、我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偿还原告借款本金人民币4,850万元。2、我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偿还原告利息165,720.50元。3、案件受理费和财产保全费共计人民币497,541.30元由四被告承担。

2、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诉我司借款合同纠纷一案[案号为（2006）闽民初字第7号]，该诉讼事项我司已在2006年4月15日、8月11日及9月8日的《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上披露。

本案原告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被告为我司（借款人，第一被告）、福建三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保证人，第二被告）。2004年12月31日，我司向原告借款5000万元，并由第二被告福建三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借款期限为半年。2005年5月31日，因借款期限届满，我司未能履行还款义务，保证人亦未承担保证责任，原告于06年3月3日向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起诉要求：1、判令第一被告归还贷款本金人民币5000万元及逾期利息。2、判令保证人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责任。3、诉讼费等由两被告承担。法院于2006年4月10日裁定，冻结我司价值相当于人民币51915249.8元的财产，并于2006年5月29日判决如下：我司应于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向原告返还5000万元借款本金及相应利息，并负担本案受理费269586元及保全费259576元；被告三农公司对上述天香公司的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并有权向我司追偿。

3、中国农业银行福清市支行诉我司借款合同纠纷及担保合同纠纷等案[案号为[（2006）榕民初字第100号、101号、102号]，该诉讼事项我司已在2006年7月25日的《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上披露。

（2006）榕民初字第100号一案原告为中国农业银行福清市支行，被告为我司（借款人，第一被告）、福建华通置业有限公司（保证人）、厦门华通国际招商有限公司（保证人）。2004年12月31日，第一被告我司向原告借款600万元，并由福建华通置业有限公司、厦门华通国际招商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借款期限自2004年12月31日至2005年12月30日。因借款期限届满，第一被告尚拖欠原告贷款本金人民币600万元，保证人亦未承担保证责任，原告遂向福建省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经法院审理，于2006年7月11日判决如下：1、判令第一被告我司于判决之日生效起十日内偿还原告贷款本金人民币600万元及利息包括逾期罚息及复利（按约定合同利率计算至本判决确定的还款之日）；2、判令保证人对上述借款本息包括逾期罚息及复利承担连带清偿责任；3、被告华通置业公司和被告华通招商公司承担上述连带清偿责任后，有权向我司追偿；4、本案受理费40917元、诉讼保全费31680元由我司承担。

（2006）榕民初字第101号一案原告为中国农业银行福清市支行，被告为我司（借款人、第一被告）、福建华通置业有限公司（保证人）、厦门华通国际招商有限公司（保证人）。2004年12月31日，我司向原告借款800万元，并由福建华通置业有限公司、厦门华通国际招商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借款期限自2004年12月31日至2005年12月30日。现因借款人未依约定还款，保证人也未履行保证责任，原告遂向福建省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经法院审理，于2006年7月11日判决如下：1、判令第一被告我司于判决之日生效起十日内偿还原告贷款本金人民币800万元及利息包括逾期罚息及复利（按约定合同利率计算至本判决确定的还款之日）；2、判令保证人对上述借款本息承担连带清偿责任；3、被告华通置业公司和被告华通招商公司承担上述连带清偿责任后，有权向我司追偿；4、本案受理费51261元、诉讼保全费42130元由我司承担。

（2006）榕民初字第102号一案原告为中国农业银行福清市支行，被告为我司（借款人，第一被告）、福建华通置业有限公司（保证人）、厦门华通国际招商有限公司（保证人）、国恒传媒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保证人）。2004年12月31日，第一被告我司向原告借款700万元，并由福建华通置业有限公司、厦门华通国际招商有限公司、国恒传媒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借款期限自2004年12月31日至2005年12月30日。因借款期限届满，第一被告尚拖欠原告贷款本金人民币700万元，保证人亦未承担保证责任，原告遂向福建省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经法院审理，于2006年7月11日判决如下：1、判令第一被告我司于判决之日生效起十日内偿还原告贷款本金人民币700万元及利息包括逾期罚息及复利（按约定合同利率计算至本判决确定的还款之日）；2、判令保证人对上述借款本息包括逾期罚息及复利承担连带清偿责任；3、被告华通置业公司和被告华通招商公司和国恒传媒公司承担上述连带清偿责任后，有权向我司追偿；4、本案受理费46032元、诉讼保全费36780元由我司承担。

4、中国农业银行福清市支行诉我司借款合同一案[案号为（2006）闽民初字第8号]，该诉讼事项我司已在2006年9月8日及11月17日的《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上披露。

本案原告为中国农业银行福清市支行，被告为我司、福建华通置业有限公司、上海华育置业发展有限公司。2004年9月6日、16日，原告与我司签订合同，为我司提供四笔数额总共为4800万元的贷款，并由福建华通置业有限公司、上海华育置业发展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责任担保，借款期限分别至2005年9月5日和9月15日。因借款期限届满，我司尚拖欠原告贷款本金人民币4800万元，保证人亦未承担保证责任，原告于2006年3月13日向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起诉。法院于2006年6月30日判决如下：我司应于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向原告返还4800万元借款本金及相应利息，并负担案件受理费261212元及原告律师费50000元；被告福建华通置业有限公司、上海华育置业发展有限公司对上述天香公司的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并有权向我司追偿；并于2006年11月13日裁定如下：冻结我司持有的福建兴业证券公司3.30%股权、厦门中润粮油饲料工业公司50%股权（以人民币5400万元为限）。

5、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清支行诉我司借款合同一案[案号为（2006）融民初字第2530号]，该诉讼事项我司已在2006年9月8日的《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上披露。

本案原告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清支行，被告为我司、福建华通置业有限公司。2005年6月27日，原告与我司签订合同，为我司提供数额为2500万元的贷款，由我司持有的福建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3000万股权做为质押物担保并由福建华通置业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借款期限至2006年6月30日。因我司未能按约履行全部还息义务，保证人亦未承担相应保证责任，原告于2006年5月15日宣布贷款立即到期并向福建省福清市人民法院起诉。法院于2006年8月10日判决如下：1、我司应于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向原告返还2500万元借款本金及相应利息并由福建华通置业有限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2、我司若不能在上述判决的履行期内履行还款义务，原告可以就设定质押的我司持有的福建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3000万股权进行折价或者拍卖、变卖，并就所得价款享有优先抵偿上述债款的权利；3、我司负担本案诉讼费135790元。

§8 监事会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依法运作、公司财务情况、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公司收购、出售资产交易和关联交易不存在问题。

§9 财务报告

9.1 审计意见

财务报告	□未经审计 √审计
审计意见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标意见
审计意见全文	

审计报告

闽信审字（2007）A号

华通天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华通天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香集团）财务报表，包括2006年12月31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和资产负债表、2006年度合并利润及利润分配表和利润及利润分配表、2006年度的合并现金流量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天香集团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截止2006年12月31日，天香集团应收款项及预付账款账面余额40550.94万元，已计提坏账准备25870.69万元；天香集团存在大量的债权债务划转、抵消，其中本年发生额14760.91万元。我们所获得的审计证据无法判断对大额债权的可收回性以及其所提取的坏账是否充分恰当，我们难以对大额资金往来事项的性质、内容、实际债务人等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作出专业判断，同时我们无法判断应收款项中关联方实际欠款金额。

如财务报表附注八所述，天香集团存在大量到期债务和对外担保的连带清偿责任；2006年发生亏损37691.11万元，截止2006年12月31日，流动负债总额高于资产总额31978.43万元。天香集团虽已在财务报表附注十一充分披露了拟采取的改善措施，但天香集团持续经营能力仍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判断天香集团继续运用持续经营假设所编制的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我们认为，除了前段所述事项可能产生的影响外，天香集团的财务报表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天香集团2006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06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中国注册会计师：郭文起、孟翠香

福州市古田路双福楼东楼四、五层

2007年4月26日

9.2 披露比较式合并及母公司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及利润分配表和现金流量表

资产负债表

2006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华通天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合并		母公司	
	期末数	期初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3,087,319.89	39,236,333.06	514,030.36	375,901.62
短期投资	100,460.00			
应收票据				
应收股利				
应收利息				
应收账款	15,258,789.25	50,978,286.41	1,087,894.43	31,422,098.91
其他应收款	98,874,658.11	367,993,280.67	181,833,279.73	358,199,697.89
预付账款	32,669,063.25	42,742,869.09	14,269,904.35	16,078,697.37
应收补贴款	18,608.78			
存货	16,543,748.84	44,618,361.20	330,457.10	330,457.10
待摊费用		81,513.3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96,552,648.12	545,650,643.73	198,035,565.97	406,406,852.89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158,588,647.47	266,987,977.05	211,108,750.04	268,042,615.34
长期债权投资				
长期投资合计	159,551,227.93	266,987,977.05	211,108,750.04	268,042,615.34
其中：合并价差(贷差以“-”号表示，合并报表填列)	2,842,548.72	593,729.12		
其中：股权投资差额(贷差以“-”号表示，合并报表填列)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原价	77,041,732.99	130,638,867.41	68,833,455.94	73,110,401.27
减：累计折旧	21,507,067.65	30,208,290.76	18,442,303.08	17,680,347.57
固定资产净值	55,534,665.34	100,430,576.65	50,391,152.86	55,430,053.70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9,717,753.08	6,519,349.86	28,020,921.20	4,646,700.63
固定资产净额	25,816,912.26	93,911,226.79	22,370,231.66	50,783,353.07
工程物资				
在建工程	5,025,363.33	4,321,380.33	4,454,611.33	3,506,380.33
固定资产清理				
固定资产合计	30,842,275.59	98,232,607.12	26,824,842.99	54,289,733.40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无形资产	22,987,010.89	27,643,202.29	19,277,953.65	20,067,808.86
长期待摊费用	87,683.03	482,641.67	87,683.03	465,230.67
其他长期资产	4,794.82	78,116.93	4,794.82	78,116.93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23,079,488.74	28,203,960.89	19,370,431.50	20,611,156.46
递延税项：				
递延税款借项				
资产总计	411,905,608.64	939,075,188.79	455,339,590.50	749,350,358.09
负债及股东权益：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80,370,830.00	399,280,536.83	366,709,530.00	373,619,236.83
应付票据	57,223,962.00	60,310,000.00		
应付账款	11,605,919.08	9,553,091.41	2,907,938.00	3,006,597.72
预收账款	4,497,760.93	15,030,779.76	2,363,762.80	2,363,762.80
应付工资	628,705.34	558,592.84	457,519.63	524,234.63
应付福利费	956,891.82	1,034,971.95	342,942.93	356,491.80
应付股利	8,231,298.90	8,051,098.90	8,231,298.90	8,051,098.90
应交税金	268,743.67	325,731.99	186,783.66	84,065.37
其他应交款	109,433.13	108,739.27	109,052.49	108,720.67
其他应付款	76,300,039.91	242,762,849.77	161,317,815.44	194,927,620.92
预提费用	36,758,880.50	3,673,499.35	36,513,759.20	3,640,225.95
预计负债	145,841,889.24	37,980,000.00	145,841,889.24	37,98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16,400,000.00	16,400,000.00	16,400,000.00	16,4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39,194,354.52	795,069,892.07	741,382,292.29	641,062,055.59
长期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653,709.43	653,709.43	653,709.43	653,709.43
其他长期负债				
长期负债合计	653,709.43	653,709.43	653,709.43	653,709.43
递延税项：				
递延税款贷项				
负债合计	739,194,354.52	795,723,601.50	742,036,001.72	641,715,765.02
少数股东权益(合并报表填列)	12,267,442.80	31,790,400.1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21,100,001.00	221,100,001.00	221,100,001.00	221,100,001.00
减：已归还投资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221,100,001.00	221,100,001.00	221,100,001.00	221,100,001.00
资本公积	135,838,179.02	135,309,217.44	135,838,179.02	135,309,217.44
盈余公积	15,274,682.84	15,274,682.84	15,116,402.33	15,116,402.33
其中：法定公益金		7,362,553.87		7,309,793.69
减：未确认投资损失(合并报表填列)	67,884,566.95			
未分配利润	-644,538,194.02	-260,122,714.17	-658,750,993.57	-263,891,027.70
拟分配现金股利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合并报表填列)				
股东权益合计	-340,209,898.11	111,561,187.11	-286,696,411.22	107,634,593.07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411,905,608.64	939,075,188.79	455,339,590.50	749,350,358.09

公司法定代表人：李文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董艺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丽萍

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2006年1-12月

编制单位：华通天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合并		母公司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一、主营业务收入	101,342,850.14	152,191,148.37		6,212,925.16
减：主营业务成本	100,645,981.84	131,876,366.51	6,238,801.74	6,238,801.74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247,291.31		-10,401.12	
二、主营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49,576.99	20,314,781.86	10,401.12	-25,876.58
加：其他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63,714.44	-1,838,630.04	-1,585,775.16	-1,943,823.54
减：营业费用	5,976,446.78	8,686,006.56	706,695.24	33,516.39
管理费用	233,256,069.27	67,695,004.94	161,579,155.69	42,331,269.51
财务费用	40,106,940.47	27,328,067.41	35,186,201.39	21,207,643.1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80,253,593.97	-85,232,927.09	-199,047,426.36	-65,542,129.19
加：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7,164,063.53	-177,474,972.24	-63,560,721.51	-174,975,645.97
补贴收入	711,300	4,042,500.00		2,150,000.00
营业外收入	890,761.38	882,906.77	504,571.39	68,822.00
减：营业外支出	134,832,152.21	40,069,433.99	132,756,389.39	39,968,713.3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60,647,748.33	-297,851,926.55	-394,859,965.87	-278,267,666.46
减：所得税	542,578.40	124,176.78		
减：少数股东损益(合并报表填列)	-8,890,279.93	-20,414,355.05		
加：未确认投资损失(合并报表填列)	67,884,566.95			
五、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84,415,479.85	-277,561,748.28	-394,859,965.87	-278,267,666.46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260,122,714.17	17,439,034.11	-263,891,027.70	14,376,638.76
其他转入				
六、可供分配的利润	-644,538,194.02	-260,122,714.17	-658,750,993.57	-263,891,027.7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法定公益金				
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合并报表填列)				
提取储备基金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七、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644,538,194.02	-260,122,714.17	-658,750,993.57	-263,891,027.70
减：应付优先股股利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八、未分配利润(未弥补亏损以“-”号填列)	-644,538,194.02	-260,122,714.17	-658,750,993.57	-263,891,027.70
补充资料：				
1.出售、处置部门或被投资单位所得收益	-2,022,448.41	16,096,568.95	25,341,038.58	16,096,568.95
2.自然灾害发生的损失				
3.会计政策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4.会计估计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5.债务重组损失				
6.其他				

公司法定代表人：李文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董艺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丽萍

现金流量表

2006年1-12月

编制单位：华通天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合并数	母公司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6,567,775.70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656.68	10,401.1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782,482.25	24,894,772.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0,368,914.63	24,905,174.0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5,795,456.6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795,091.65	925,877.4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64,051.65	330,368.4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554,163.85	21,078,542.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4,508,763.81	22,334,788.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139,849.18	2,570,385.6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2,449,897.81	
其中：出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1,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	1,237,294.47	11,626.47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698,192.28	11,626.4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896,944.06	934,883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54,325.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51,269.06	934,88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46,923.22	-923,256.5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7,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7,269,706.83	1,000,236.8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485,676.98	508,763.52
其中：支付少数股东的股利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依法减资支付给少数股东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755,383.81	1,509,000.3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55,383.81	-1,509,000.3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703.4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49,013.17	138,128.74
补充材料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84,415,479.85	-394,859,965.87
加：少数股东损益(亏损以“-”号填列)	-8,890,279.93	
减：未确认的投资损失	67,884,566.95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242,709,443.16	181,928,563.47
固定资产折旧	4,902,345.77	2,670,039.80
无形资产摊销	1,693,787.84	789,855.2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94,958.64	377,547.64
待摊费用减少（减：增加）	-7,908.91	
预提费用增加（减：减少）	33,740,720.15	32,873,533.25
处理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505,531.61	-397,727.6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1,165,141.47	1,080,910.78
财务费用	6,765,375.34	1,621,526.74
投资损失（减：收益）	47,110,238.53	63,560,721.51
递延税款贷项（减：借项）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8,429,667.1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55,939,453.72	46,377,352.8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44,712,786.33	66,548,027.95
其他(预计负债的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139,849.18	2,570,385.6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3,087,319.89	514,030.3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9,236,333.06	375,901.6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49,013.17	138,128.74

公司法定代表人：李文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董艺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丽萍

9.3 如果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提供具体说明。

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未发生变化

9.4 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本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9.5 如果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比，合并范围发生变化，提供具体说明

本年度合并的子公司共有5家，与上年度相比增加1家，减少3家，分别为：

⑴厦门天香置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2600万元，公司新增持有其80%股权，因此本期纳入合并会计报表范围；

⑵四川蜀龙种业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1167万元，控股子公司福建天香实业有限公司原拥有其70%股权，本期股权已全部转让，因此不纳入合并会计报表范围；

⑶深圳华天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6000万元，公司原拥有其80%股份，本年度转让31.25%股份，转让后持有其48.75%股份，因此不纳入合并会计报表范围；

⑷福清市天香畜牧养殖发展有限公司，注册资本2000万元，控股子公司福建天香实业有限公司原拥有其95%股权，本期股权已全部转让，因此不纳入合并会计报表范围。

9.6 新旧会计准则股东权益差异调节表

重要提示

本公司于2007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财政部于2006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以下简称“新会计准则”），目前本公司正在评价执行新会计准则对本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所产生的影响，在对其进行慎重考虑或参照财政部对新会计准则的进一步讲解后，本公司在编制2007年度财务报告时可能对编制“新旧会计准则股东权益差异调节表”（以下简称“差异调节表”）时所采用相关会计政策或重要认定进行调整，从而可能导致差异调节表中列报的2007年1月1日股东权益（新会计准则）与2007年度财务报告中列报的相应数据之间存在差异。

会计师事务所对新旧会计准则股东权益差异调节表的审阅意见

闽信审字（2007）A50号

华通天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阅了后附的华通天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香集团”)新旧会计准则股东权益差异调节表(以下简称“差异调节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8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和“关于做好与新会计准则相关财务会计信息披露工作的通知”(证监发[2006]136号，以下简称“通知”)的有关规定编制差异调节表是天香集团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阅工作的基础上对差异调节表出具审阅报告。

根据“通知”的有关规定，我们参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第2101号—财务报表审阅》的规定执行审阅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阅工作，以对差异调节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审阅主要限于询问公司有关人员差异调节表相关会计政策和所有重要的认定、了解差异调节表中调节金额的计算过程、阅读差异调节表以考虑是否遵循指明的编制基础以及在必要时实施分析程序，审阅工作提供的保证程度低于审计。我们没有实施审计，因而不发表审计意见。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差异调节表没有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8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和“通知”的有关规定编制。

福建立信闽都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郭文起
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孟翠香
中国 福州 二〇〇七年四月二十六日

股东权益调节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注释	项目名称	金额
		2006年12月31日股东权益（现行会计准则）	-340,209,898.11
1		长期股权投资差额	-13,887,909.62
		其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差额	-13,887,909.62
		其他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贷方差额	
2		拟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3		因预计资产弃置费用应补提的以前年度折旧等	
4		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辞退补偿	
5		股份支付	
6		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重组义务	
7		企业合并	
		其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商誉的账面价值	
		根据新准则计提的商誉减值准备	
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0		金融工具分拆增加的收益	
11		衍生金融工具	
12		所得税	60,980.27
14		少数股东权益	12,267,442.80
13		其他	
		2007年1月1日股东权益（新会计准则）	-341,769,384.66

公司法定代表人：李文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董艺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丽萍